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零二六年四月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3
二、财务会计信息	5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37
四、公司治理信息	41
五、重大事项信息	52
六、当年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53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 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缩写）交银保险资管

英文：（全称）BOCOM MSIG Life Insurance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缩写）BOCOM MSIG Life Asset Management

(二)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元整。

(三) 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 769 号华旭国际大厦 22 楼 07 单元。

(四)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8 日成立。

(五)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六) 法定代表人。

高军

(七) 客服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1. 客服电话：021-20806000

2. 投诉渠道

(1) 电话：021-20806000

(2) 信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21 层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邮编 200120

3. 投诉处理程序

(1) 请您留下真实姓名、身份信息、合同编号和有效联系方式，我们会在处理过程中与您保持联系。

(2) 亲访投诉时，请您携带合同正本、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与投诉事项相关的证明材料；通过其他方式投诉的，您也可以后续补充相关材料，我们会对您所提供的信息严格保密。

(3) 事实清楚、情况简单的投诉我们会在 15 日内向您反馈处理意见，如果情况复杂需要更长调查处理时间，我们会与您保持联系并告知处理进度。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2024年
货币资金	6	24,014,052	51,085,091
应收账款		519,995	597,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217,042,077	164,573,032
固定资产	8	2,436,825	2,924,214
使用权资产	9(1)	17,949,724	27,222,841
无形资产	10	6,968,254	5,677,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5,963,398	6,592,352
其他资产	12	9,278,974	6,226,324
资产总计		<u>284,173,299</u>	<u>264,898,902</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5年	2024年
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	27,407,567	26,361,271
应交税费	14	3,032,596	5,995,389
其他负债	15	14,482,747	12,994,511
租赁负债	9(2)	17,912,453	27,118,062
负债合计		<u>62,835,363</u>	<u>72,469,233</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	100,000,000	100,000,000
盈余公积	17	12,133,794	9,242,967
一般风险准备	17	5,431,116	2,540,289
未分配利润		103,773,026	80,646,4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21,337,936</u>	<u>192,429,669</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284,173,299</u>	<u>264,898,902</u>

(二) 利润表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营业收入		125,470,095	123,193,632
资产管理费收入	18	120,871,939	105,324,462
利息净收入		210,511	311,897
投资收益	19	3,288,040	3,398,92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195)	179,617
其他业务收入		-	56,729
其他收益	20	1,154,800	13,922,000
营业支出		(84,426,622)	(89,067,737)
税金及附加		(670,180)	(556,030)
业务及管理费	21	(83,763,776)	(86,582,254)
其他业务成本	22	(107,673)	(1,700,687)
信用减值损失		115,007	(228,766)
营业利润		<u>41,043,473</u>	<u>34,125,895</u>
加：营业外收入		-	116,502
减：营业外支出		<u>(1,150,000)</u>	
利润总额		39,893,473	34,242,397
减：所得税费用	23	<u>(10,985,206)</u>	<u>(8,839,512)</u>
净利润		<u>28,908,267</u>	<u>25,402,885</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u><u>28,908,267</u></u>	<u><u>25,402,885</u></u>

(三) 现金流量表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的资产管理费收到的现金		128,201,416	111,531,22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0,523	311,9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588	14,121,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9,571,527</u>	<u>125,964,498</u>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591,820)	(49,281,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30,792)	(11,303,2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58,211)	(25,142,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5,480,823)</u>	<u>(85,727,05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	<u>34,090,704</u>	<u>40,237,446</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185,833	21,026,6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8,040	3,398,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2,473,873</u>	<u>24,425,558</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710,075)	(18,384,5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4,453,135)	(4,038,0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6,163,210)</u>	<u>(22,422,62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89,337)	2,002,93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偿还租赁支付的现金		(7,587,404)	(7,782,15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7,587,404)</u>	<u>(7,782,15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	(27,186,037)	34,458,2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13,846	16,855,62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	<u>24,127,809</u>	<u>51,313,846</u>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000,000	9,242,967	2,540,289	-	80,646,413	192,429,66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	28,908,267	28,908,267
2. 提取盈余公积	-	2,890,827	-	-	(2,890,827)	-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2,890,827	-	(2,890,827)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00,000,000</u>	<u>12,133,794</u>	<u>5,431,116</u>	<u>-</u>	<u>103,773,026</u>	<u>221,337,936</u>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000,000	6,702,678	-	-	60,324,106	167,026,78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	25,402,885	25,402,885
2. 提取盈余公积	-	2,540,289	-	-	(2,540,289)	-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2,540,289	-	(2,540,289)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000,000	9,242,967	2,540,289	-	80,646,413	192,429,669

(五) 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人寿”)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取得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502号)。本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注册成立并取得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编号为91310000MA1FL6M03J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批准的营业期限为2019年6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交银人寿对本公司出资比例为100%,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8)第310ZB006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交银人寿,最终母公司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应收款项账龄来评估资产管理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业务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客户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均在 1 个月内（含一个月），本公司评估应收款项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公司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持有的资产管理公司理财产品。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公司管理层基于所有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公司所拥有的权力、所享有的可变动回报和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动回报的能力。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0 - 5 年	5%
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	0 - 5 年	5%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软件，以成本计量。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软件按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0)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资产管理费收入：根据委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确认当期收入；
- 利息收入：以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并确认当期收入。

(1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暂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为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3) 风险准备金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原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银保监令〔2022〕2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令〔2020〕5号)、《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令〔2018〕32号)的相关规定，金融机构应当定期将风险准备金的使用情况报告金融管理部门。风险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金融机构违法违规、违反资产管理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资产管理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本公司风险准备金的计提分产品和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进行：

(a)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公司开展保险资管产品业务，应当按照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保险资管产品余额的 1%时可不再提取。

(b) 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

公司开展税延养老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应当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资金余额的 1%时可以不再提取。

(c) 其他受托投资业务风险准备金

公司开展其他受托投资业务，应当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 0.5%计提风险准备金。

如因保险资管产品或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资产余额变动，或风险准备金使用后的余额低于保险资管产品或税延养老保险投资账户资产余额的 1%时，将继续提取，直至重新达到保险资管产品或税延养老保险投资账户资产余额的 1%。

本公司按照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1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判断。本公司基于对预期的税务检查项目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5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基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a)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36 号)，本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

6 货币资金

	2025 年	2024 年
银行存款	24,127,809	51,313,846
加：应收利息	2	11
减：活期存款减值准备	(113,759)	(228,766)
	<u>24,014,052</u>	<u>51,085,091</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均为存放于银行的活期存款，其中存放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 25(2)(b)(i)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 年	2024 年
资产管理产品	<u>217,042,077</u>	<u>164,573,032</u>

8 固定资产

	计算机及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953,193	1,093,150	3,046,343
本年新增	<u>2,696,066</u>	<u>5,155</u>	<u>2,701,221</u>
2024年12月31日	4,649,259	1,098,305	5,747,564
本年新增	<u>72,766</u>	<u>72,594</u>	<u>145,360</u>
2025年12月31日	<u>4,722,025</u>	<u>1,170,899</u>	<u>5,892,924</u>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1,596,774	840,019	2,436,793
本年计提	<u>271,715</u>	<u>114,842</u>	<u>386,557</u>
2024年12月31日	1,868,489	954,861	2,823,350
本年计提	<u>599,495</u>	<u>33,254</u>	<u>632,749</u>
2025年12月31日	<u>2,467,984</u>	<u>988,115</u>	<u>3,456,099</u>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2,254,041</u>	<u>182,784</u>	<u>2,436,825</u>
2024年12月31日	<u>2,780,770</u>	<u>143,444</u>	<u>2,924,214</u>

9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1,889,786
本年增加	-
	<hr/>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1,889,786
本年减少	(2,163,522)
	<hr/>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69,726,264</u>
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440,403
本年计提	7,226,542
	<hr/>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666,945
本年计提	7,109,595
	<hr/>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51,776,540</u>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7,949,724</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7,222,841</u>

(2) 租赁负债

	<u>2025 年</u>	<u>2024 年</u>
租赁负债	<u>17,912,453</u>	<u>27,118,062</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

10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 其他软件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535,365
本年增加	<u>730,146</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265,511
本年增加	<u>3,846,787</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8,112,298</u>
累计摊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199,029
本年计提	<u>2,388,589</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587,618
本年计提	<u>2,556,426</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1,144,044</u>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6,968,254</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5,677,893</u>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 年		2024 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租赁负债	4,620,322	18,481,288	6,932,868	27,731,472
应付职工薪酬	2,927,013	11,708,052	4,382,932	17,531,728
预提费用及风险准备金	1,638,936	6,555,744	1,051,367	4,205,468
无形资产摊销	1,292,588	5,170,352	1,043,973	4,175,892
资产减值准备	28,440	113,760	57,191	228,764
合计	10,507,299	42,029,196	13,468,331	53,873,324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 年		2024 年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4,487,431	17,949,724	6,805,710	27,222,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6,470	225,880	70,269	281,076
合计	4,543,901	18,175,604	6,875,979	27,503,916

(3) 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5,963,398	6,592,352

12 其他资产

	注	2025 年	2024 年
其他应收款	(1)	2,345,129	2,271,625
预付账款	(2)	5,806,632	3,269,007
待摊费用		957,910	685,692
长期待摊费用		169,303	-
合计		<u>9,278,974</u>	<u>6,226,324</u>
 (1)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	2024 年
租赁押金		2,345,129	2,251,351
其他		-	20,274
合计		<u>2,345,129</u>	<u>2,271,625</u>
 (2) 预付账款			
		2025 年	2024 年
预付系统采购开发款		2,952,940	2,333,291
预付终端服务费		908,080	-
预付财务顾问费		793,009	-
预付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717,618	124,735
预付员工团体保险费		273,682	257,334
预付员工补充医疗保险费		-	509,500
其他		161,303	44,147
合计		<u>5,806,632</u>	<u>3,269,007</u>

13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5年	2024年
应付短期薪酬	(1)	26,703,291	26,361,27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704,276	-
合计		<u>27,407,567</u>	<u>26,361,271</u>

(1) 短期薪酬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61,271	34,270,930	(34,130,294)	26,501,907
社会保险费	-	2,041,986	(1,840,602)	201,3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97,557	(1,799,770)	197,787
工伤保险费	-	44,429	(40,832)	3,597
住房公积金	-	2,663,080	(2,663,08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13,839	(713,839)	-
职工福利费	-	1,256,537	(1,256,537)	-
合计	<u>26,361,271</u>	<u>40,946,372</u>	<u>(40,604,352)</u>	<u>26,703,291</u>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26,249	40,868,990	(35,833,968)	26,361,271
社会保险费	-	2,045,970	(2,045,97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010,806	(2,010,806)	-
工伤保险费	-	35,164	(35,164)	-
住房公积金	-	2,636,246	(2,636,24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42,768	(742,768)	-
职工福利费	-	1,936,196	(1,936,196)	-
合计	<u>21,326,249</u>	<u>48,230,170</u>	<u>(43,195,148)</u>	<u>26,361,271</u>

(2) 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			2025 年
	<u>12 月 3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 月 31 日</u>
养老金	-	3,550,929	(3,119,392)	431,537
失业保险费	-	110,996	(93,016)	17,980
企业年金	-	4,945,496	(4,690,737)	254,759
合计	-	<u>8,607,421</u>	<u>(7,903,145)</u>	<u>704,276</u>

	2023 年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 月 31 日</u>
养老金	-	3,510,670	(3,510,670)	-
失业保险费	-	109,776	(109,776)	-
企业年金	-	2,202,273	(2,202,273)	-
合计	-	<u>5,822,719</u>	<u>(5,822,719)</u>	-

14 应交税费

	<u>2025 年</u>	<u>2024 年</u>
企业所得税	2,400,989	5,541,705
增值税及附加	486,205	246,130
个人所得税	121,610	205,933
印花税	23,792	1,621
合计	<u>3,032,596</u>	<u>5,995,389</u>

15 其他负债

	<u>2025 年</u>	<u>2024 年</u>
应付关联公司款项 (附注 25(2)(b)(ii))	5,217,524	5,109,559
应付风险准备金	4,177,384	4,069,709
应付服务费	3,293,615	1,758,579
其他	1,794,224	2,056,664
合计	<u>14,482,747</u>	<u>12,994,511</u>

16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出资情况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交银人寿	100,000,000	100%	100,000,000	100%

17 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2024 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9,242,967	2,890,827	-	12,133,794
一般风险准备	2,540,289	2,890,827	-	5,431,116
合计	11,783,256	5,781,654	-	17,564,910

	2023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6,702,678	2,540,289	-	9,242,967
一般风险准备	-	2,540,289	-	2,540,289
合计	6,702,678	5,080,578	-	11,783,25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因公司违法违规、违法合同规定、操作失误或技术故障等给保险资管产品、受托管理资产等造成的损失。

18 资产管理费收入

	2025 年	2024 年
受托资产管理费收入	104,711,617	90,201,791
产品管理费收入	16,160,322	15,122,671
合计	120,871,939	105,324,462

本财务报表期间确认的关联方资产管理费收入详见附注 25(2)(a)(ii)。

19 投资收益

	<u>2025 年</u>	<u>2024 年</u>
理财产品红利收入	3,210,074	3,384,559
理财产品价差收入	77,966	14,368
合计	<u>3,288,040</u>	<u>3,398,927</u>

20 其他收益

	<u>2025 年</u>	<u>2024 年</u>
政府补助	1,075,000	13,922,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9,800	-
合计	<u>1,154,800</u>	<u>13,922,000</u>

21 业务及管理费

	<u>2025 年</u>	<u>2024 年</u>
工资及福利费	40,472,963	45,007,459
服务费	16,532,922	14,364,6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09,595	7,226,542
社会统筹保险费	5,703,911	5,666,416
住房公积金	2,663,080	2,636,246
无形资产摊销	2,556,426	2,388,589
学会会费	1,579,015	1,579,004
物业及公杂费	1,564,131	1,459,81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3,839	742,768
固定资产折旧	632,749	386,557
差旅费	522,053	656,662
租赁费	369,087	541,629
维护修理费	117,107	2,438,5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420	-
其他	3,182,478	1,487,392
合计	<u>83,763,776</u>	<u>86,582,254</u>

22 其他业务成本

	<u>2025年</u>	<u>2024年</u>
产品及受托业务风险准备金	107,673	982,175
其他	-	718,512
	<hr/>	<hr/>
合计	<u>107,673</u>	<u>1,700,687</u>

公司开展保险资管产品业务，按照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保险资管产品余额的 1%时不再提取。

公司开展税延养老保险资金运用业务，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资金余额的 1%时不再提取。

公司开展其他受托投资业务，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 0.5%计提风险准备金。

23 所得税费用

	<u>2025年</u>	<u>2024年</u>
当期所得税	10,397,769	11,048,579
递延所得税	628,954	(2,218,259)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	(41,517)	9,192
	<hr/>	<hr/>
合计	<u>10,985,206</u>	<u>8,839,512</u>

将列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u>2025年</u>	<u>2024年</u>
利润总额	39,893,473	34,242,39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73,368	8,560,59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053,355	269,721
汇算清缴差异	(41,517)	9,192
	<hr/>	<hr/>
所得税费用	<u>10,985,206</u>	<u>8,839,512</u>

2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5 年</u>	<u>2024 年</u>
净利润	28,908,267	25,402,885
加：固定资产折旧	632,749	386,557
无形资产摊销	2,556,426	2,388,5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420	-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09,595	7,226,54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195	(179,617)
投资收益	(3,288,040)	(3,398,927)
信用减值损失	(115,007)	228,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 (增加)	628,954	(2,218,2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019,898)	(402,4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78,043	10,803,378
	<u>34,090,704</u>	<u>40,237,44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4,090,704</u>	<u>40,237,446</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5 年</u>	<u>2024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4,127,809	51,313,846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1,313,846)	(16,855,620)
	<u>(27,186,037)</u>	<u>34,458,22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u>(27,186,037)</u>	<u>34,458,226</u>

25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交通银行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 银城中路 188 号	银行业	最终控制人	股份有限公司	任德奇
交银人寿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 环路 333 号东方汇经大厦 22-23 楼	保险业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庆艳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交通银行。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4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交通银行	742.63	亿元	141.01	-	883.64	亿元
交银人寿	51	亿元	-	-	51	亿元

	2023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交通银行	742.63	亿元	-	-	742.63	亿元
交银人寿	51	亿元	-	-	51	亿元

(c)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银人寿	100,000,000	100%	-	-	100,000,000	100%

企业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银人寿	100,000,000	100%	-	-	100,000,000	100%

(d)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汇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2) 关联交易

(a) 重大关联交易

(i)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025年 2024年

	交通银行	210,409	310,326
		<u>210,409</u>	<u>310,326</u>
(ii)	受托资产管理费收入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银人寿	104,711,617	90,201,791
		<u>104,711,617</u>	<u>90,201,791</u>
(iii)	产品管理费收入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银人寿	7,926,001	5,201,584
		<u>7,926,001</u>	<u>5,201,584</u>
(iv)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025 年</u>	<u>2024 年</u>
	发放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406,661	10,233,316
		<u>9,406,661</u>	<u>10,233,316</u>
(v)	支付租赁费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806,545	-
	上海汇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32,247	7,728,987
		<u>1,932,247</u>	<u>7,728,987</u>
(vi)	接受劳务或服务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银人寿	3,592,482	4,393,320
		<u>3,592,482</u>	<u>4,393,320</u>
(vii)	财务顾问费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通银行	2,567,151	2,463,500
		<u>2,567,151</u>	<u>2,463,500</u>
(viii)	团险费用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银人寿	281,827	268,289
(b)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i) 银行存款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通银行	24,014,935	50,951,385
(ii) 应付代垫款		
	<u>2025 年</u>	<u>2024 年</u>
交银人寿	5,217,524	5,109,559

26 金融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公司所有业务均来源于中国境内，业务均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无重大汇率风险。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的变化将对本公司整体投资回报产生的影响较小。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交易性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公司持有上述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降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8,139,07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71,489 元）。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现金流量预测并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本公司持有充足的使用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和金融资产，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按合同和估计到期日，本公司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5 年				合计
	即期 / 不定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4,014,052	-	-	-	24,014,052
应收账款	-	519,995	-	-	519,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042,077	-	-	-	217,042,077
其他资产	-	93,778	2,251,351	-	2,345,129
资产合计	<u>241,056,129</u>	<u>613,773</u>	<u>2,251,351</u>	<u>-</u>	<u>243,921,253</u>
金融负债					
其他负债	14,482,747	-	-	-	14,482,747
负债合计	<u>14,482,747</u>	<u>-</u>	<u>-</u>	<u>-</u>	<u>14,482,747</u>
	2024 年				
	即期 / 不定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085,080	-	-	-	51,085,080
应收账款	-	597,155	-	-	597,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73,032	-	-	-	164,573,032
其他资产	-	20,274	2,251,351	-	2,271,625
资产合计	<u>215,658,112</u>	<u>617,429</u>	<u>2,251,351</u>	<u>-</u>	<u>218,526,892</u>

金融负债					
其他负债	12,994,511	-	-	-	12,994,511
负债合计	12,994,511	-	-	-	12,994,511

27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7,042,077	-	217,042,077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4,573,032	-	164,573,032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2025 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2024 年度：无）。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28 资本管理披露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u>2025 年</u>	<u>2024 年</u>
资产负债率	<u>22%</u>	<u>27%</u>

(二) 审计意见

公司外部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公司资金运用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公司根据不同投资资产的特点，从投资比例、价格波动、限额管控、集中度等方面入手，设置了较为全面的市场风险监控指标，并定期开展指标测算和趋势跟踪工作。风险计量上采用业内通用的专业方法，包括但不限于风险暴露、在险价值、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利差的不利变动，或者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公司资金运用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并通过资产信用评级、重点行业限额、地区限额、保证担保机构限额、交易对手限额等角度，设置了较为全面的信用风险监控指标。公司建立有独立的信用评估部门，对信用类资产进行内部评级，未达到内外部信用评级要求的资产禁止交易和投资。信用风险管理部门负责跟踪、研究各投资标的及交易对手的资信变化，及时做出相应评级调整，持续关注信用风险事件并分析其对公司持仓信用产品的影响。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日常管理，持续关注与分析外部环境以及内部资金需求，合理安排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融资活动等各类现金流，确保公司融资能力和资产变现能力得到有效保证。公司同时设有流动资产比例、融资杠杆比例等风险监控指标，通过实时监测，确保资产的流动性安全。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条线流程管理制度和操作风险管理制度，确立了由风险与合规管理部牵头，公司全员参与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公司通过规范业务操作流程、设置风险监测指标、明确违规处罚力度等手段，最大限度降低操作风险事件发生可能性。公司逐步储备与运用操作风险相关管理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搭建损失事件库等。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产生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完备的声誉风险事件处置机制，舆情每日监控，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新闻事件的客观报道。依据监管制度的规定，公司积极开展基本信息、

年度信息、重大事项以及专项信息等信息披露工作，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公众形象，不断提升委托人及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认可度。

6.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交通银行党委、交银人寿党委工作部署，围绕“一履行、两服务、三聚焦”行司协同目标定位，积极融入集团战略，自身以受托管理交银人寿保险资产为起点，围绕公司经营目标，以打造长期资金管理能力的核心，围绕“市场化，专业化”的发展路径，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防控重点领域风险，不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目前公司资管业务战略和投资战略科学合理，能够匹配现有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整体战略风险可控。

（二）风险控制。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根据交通银行及股东风险管理要求，立足自身经营目标、业务规模、资本实力、投资管理能力等方面，确立了由公司董事会负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审计部门独立监督，风险管理部门牵头组织落实，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全体员工共同参与，覆盖所有业务及流程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2.风险管理组织框架。

公司以风险管理为中心设立起三道防线。第一道防线由各业务部门组成，负责在业务前端辨识、分析、评价、应对、监控与报告风险；第二道防线由公司风险管理部门组成，负责综合协调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风险标准和限额，协助、支持和监督风险管理相关制度执行的情况；第三道防线由公司审计职能部门或外部审计机构组成，负责对公司的风险管理流程和各项风险的控制程序和活动进行监督与评价。

3.风险管理策略。

公司秉承“稳健、平衡、合规、创新”的风险理念对待经营中面临的各类风险，在做好“五篇大文章”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的前提原则下，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业务价值和经营效益，深入践行科技赋能和数字化风控，不断将风险偏好融入公司经营决策中，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4.风险管理机制。

公司根据各项业务发展特点，采取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开展与实施风险识别、分析、评价与报告的工作，规范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流程，确保风险管理贯穿投前、投中、投后整个投资经营过程。公司根据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对经营目标的影响程度，对各项风险进行分析比较，确定风险管理的重点，形成对主要风险实施重点监控机制。公司在部门职能、岗位架构设置方面，建立了严格的防火墙机制，确保不相容岗位得到有效分离。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风险报告机制，确保风险管理信息能够在公

司内部及时报告、宣导与传达。针对重大风险、突发事件或市场异常情况，公司设有专项风险评估报告机制与应急管理预案机制。

5.风险偏好执行。

公司风险偏好体系总体运行平稳，风险偏好得以良好遵循。公司全年坚守合规经营的底线，维护内部系统稳定及数据信息安全，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未发生重大负面舆情，投资资产质量整体保持平稳，流动性水平保持充足，风险水平整体可控，在市场上树立了专业、可靠的公众形象。

四、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100%。

（二）董事会职责、主要决议情况。

1.董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如下：

- （1）向股东提出需股东决定事项，并向股东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的决定；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方案；

(7) 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在股东授权范围内，审批以自有资金进行的对外投资及处置、资产购置处置与核销、包括资产抵押在内的对外担保、对外赠与等事项；

(9) 公司使用受托资金投资的，根据公司与相关方签署的委托受托协议和实际情况决定；

(10) 审议批准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

(11)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12) 批准公司建立、撤销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研究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

(13) 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14)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的治理状况，审定公司治理报告；

(1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 提请股东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拟定其报酬；

(17) 审议批准总经理授权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和受托资金的资金运用业务、产品发行业务、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财务费用、基建装修、对外捐赠等审批权，文件签署权，日常业务经营管理与审批权，关联交易、转授权等事项；

(18) 审议批准超出总经理授权范围的事项；

(19) 批准公司与股东以外的第三方签署的资产委托管理或委托投资合同；

(20) 承担绿色金融主体责任，确定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审批绿色金融目标和绿色金融报告；

(21) 审议批准重大关联交易以及统一交易协议的签订、续签和实质性变更；

(22) 制定数据战略，审批或授权审批与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督促高级管理层提升数据治理有效性，对数据治理承担最终责任；

(23) 审议批准公司新增投资品种；

(24) 决定公司一级部门（不含党建工作机构）的设置和撤销；

(25)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26)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解聘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本章程第一百〇八条中规定的特定人员，并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27) 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

(28) 对内部审计体系的建立、运行与维护，以及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

(29)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30)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31)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

(32) 制定公司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33)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34) 维护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35) 建立公司与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36)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开展股东承诺管理制度制定、股东承诺档案管理、股东承诺评估等承诺管理工作，并对违反承诺的股东提出相应的限制措施；

(37) 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授予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主要决议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召开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参与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李炜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孔亮为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以上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召开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参与表决，审议通过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管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投资能力建设情况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绿色金融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审计人力资源计划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审计预算计划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受托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配置交通银行 3 年期定期存款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上议案均全票通过，并听取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报告》《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名薪酬委员会工作报告》《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

会工作报告》《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风险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召开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参与表决，审议通过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和 2025 年度经营计划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风险偏好的议案》，以上议案均全票通过，并听取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公司治理层面授权经营评估报告》。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召开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参与表决，审议通过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私募类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新业务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持有型不动产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新业务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董事会对总经理相关业务品种经营授权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不再设立职工监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修订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版）〉的议案》《关于改选杨金强先生为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改选王琤女士为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5年11月4日，在上海召开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参与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反舞弊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签署〈债权投资计划受托合同〉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上议案均全票通过，并听取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反洗钱及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的报告》《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收到2024年度监管情况通报的报告》《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监管提示函的报告》。

2025年11月18日，在上海召开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参与表决，审议通过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该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5年12月19日，在上海召开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参与表决，审议通过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及人员调整方案的议案》《关于制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津贴管理办法（2025年版）>的议案》《关于制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2025年版）>的议案》《关于制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2025年版）>的议案》《关于制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基本管理办法（2025年版）>的议案》《关于修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外包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2025年版）>的议案》《关于修订<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和目标>的议案》《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董事会对总经理股指期货业务授权的议案》，以上议案均全票通过，并听取了《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金运用及资产管理业务专项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1.截至2025年末，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4名，其中执行董事1名，独立董事2名，其他非执行董事1名，具体为：高军、张秦华、王琤、杨金强。

2025年度内董事变动情况如下：因独立董事改选，2025年11月，原独立董事由汤大生、吴力波调整为王琤、杨金强。因董事会换届，原董事王庆艳于2025年12月离任；新任董事李亚任职资格于2026年2月获监管核准，2025年度内未正式履职。

2.董事简历如下：

高军：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提名薪酬

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高先生 2004 年 9 月加入交通银行，历任交通银行北京分行电脑开发管理处副处长，交通银行信息技术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交通银行数据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6 年 5 月加入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现任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首席投资官。2019 年 8 月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23 年 4 月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秦华：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张先生 2004 年进入交通银行工作，曾任资产管理业务中心党委委员、副总裁，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现任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10 月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琤：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王女士 1992 年 7 月开始工作，历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管理中心债券业务处处长，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首席风险官、合规负责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25 年 11 月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金强：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审计与

风险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杨先生 2011 年 7 月进入上海财经大学工作，历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等职，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博导。2025 年 11 月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议案 52 项，并听取 10 项报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以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人员构成符合监管相关规定。2025 年，各专业委员会共召开 19 次会议，审议通过 48 项议案，并听取 4 项报告。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 2 名，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2025 年独立董事对涉及高管聘任或解聘、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聘任外部审计师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未有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在履职工作过程中不存在障碍。

（五）监事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公司原设职工监事 1 名。2025 年 10 月，根据公司章程修订要求，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批准，公司不再设立监事。2025 年 11 月 3 日，原职工监事孙嘉诚离任。

（六）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高级管理层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合规负责人，具体情况如下：

张秦华：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先生 2004 年进入交通银行工作，曾任资产管理业务中心党委委员、副总裁，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现任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4 月担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范亚洵：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范先生 2012 年加入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曾任资产管理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9 年 9 月加入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曾任资产（委托）管理部总经理。2022 年 12 月担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正梁：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合规负责人。杨先生 2013 年 6 月加入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室另类风险管理经理、风险管理部另类风险管理二团队团队长，另类风控团队负责人。2020 年 4 月加入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1 年 3 月担任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合规负责人。

（七）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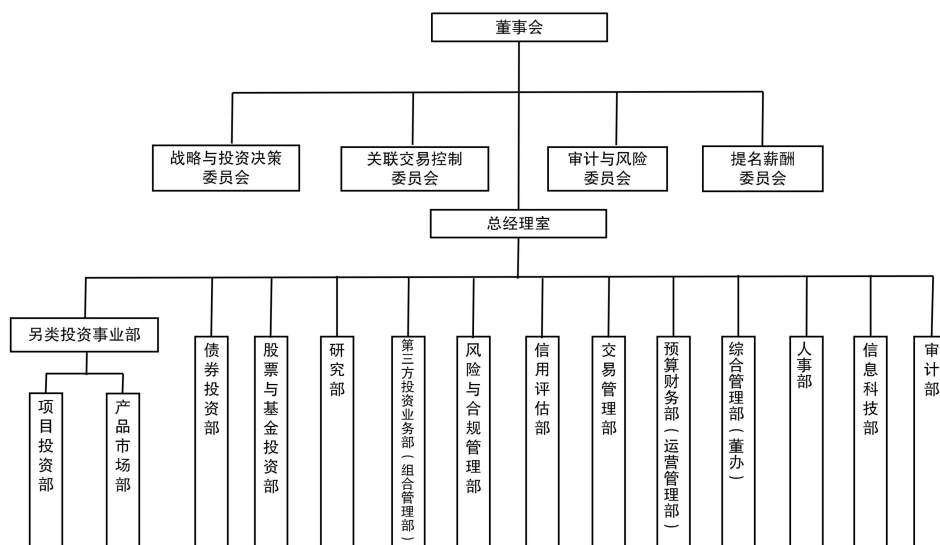
根据监管部门及公司治理等要求，确保薪酬管理程序规范，本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

公司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均不在公司领取任何额外薪酬，独立董事薪酬由董事会厘定。

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津补贴福利等。其中，基本薪酬依据具体职级和岗位等因素确定；绩效薪

酬根据当年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实行绩效工资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

(八) 公司组织架构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公司无分支机构。



(九)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 2025 年度，公司治理整体情况良好，股权结构清晰，组织架构健全，治理架构职责明确，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有效，信息披露机制健全，公司治理机制整体运转有效。

五、重大事项信息

报告期间，公司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相关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公司 2025 年度内在公司官网上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编号	主要内容	披露时间
1	临时信息披露公告 (2025 年第 1 号)	公司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	2025 年 6 月 11 日
2	临时信息披露公告 (2025 年第 2 号)	公司 2025 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	2025 年 11 月 12 日

		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 之一	
--	--	-----------------	--

六、当年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5年，按报送条目统计，公司累计开展了199笔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其中委托或受托管理资产131笔，包括委托资产管理费及交银人寿购买公司发行的保险债权计划产品，公司为其提供产品受托管理服务产生的受托管理费；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3笔，为团险增员补费；租赁资产10笔，为职场租赁费及保证金；办理资金运用7笔，包括活期存款及存款利息收入等；其他服务48笔。

（一）重大关联交易审查、报告和披露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22年第1号）的规定，保险机构重大关联交易是指保险机构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或年度累计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保险机构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以上的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签订、续签、实质性变更，应按照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内部审查、报告和信息披露。

2025年度，公司发生1笔重大关联交易，为本年度公司与交银人寿以合同签署金额计算的管理费用金额为3703.8万元，达到重大关联交易金额。

公司2025年11月4日召开2025年度第二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签署〈债权投资计划受托合同〉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签署〈债权投资计划受托合同〉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完成该笔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但自查发现监管报告时间晚于规定要求的情况。公司自发现时起立即启动积极措施，向监管书面说明情况，并积极采取内部整改措施，包括要求一道防线部门加强制度学习和落实，同时要求二道防线部门加强宣导与监督，防止问题复发。

（二）一般关联交易审查、报告和披露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中，新增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完成关联交易审查流程，存量业务继续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新增的关联交易的关联交易情况均按季度在每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进行合并披露和报告。同时公司严格根据监管要求将一般关联交易情况按季度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进行备案。

（三）统一交易协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有 1 笔存量的统一交易协议，为公司与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就双方长期持续发生的，需要反复签订交易协议的服务类、保险业务及其他类型关联交易签署《统一交易协议》，有效期为 3 年。该统一交易协议的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与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生的前述关联交易均在该《统一交易协议》约定内。

（四）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22 年第 1 号）的相关要求，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应符合以下比例要求：（一）保险机构投资全部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合计不得超过保险机构上一年度末总资产的 25%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二者中的金额较低者；（二）保险机构投资权益类资产、不动产类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和境外投资的账面余额中，对关联方的投资金额不得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 30%；（三）保险机构投资单一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合计不得超过保险机构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0%；（四）保险机构投资金融产品，若底层基础资产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保险机构购买该金融产品的份额不得超过该产品发行总额的 50%。2025 年度，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

（五）与单一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累计交易情况。

1.截至 2025 年末，我司与关联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2816.9284 万元。包括：我司与关联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活期存款、获得的活期存款利息收入、银行结算费以及因提供服务（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司发行债权计划产品提供托管、财务顾问等服务）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2.截至 2025 年末，我司与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累计关联交易金额共 12637.6476 万元。包括我司因受托管理关联方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资产产生的委托管理费累计金额 11103.7091 万元（该部分为统一交易协议项下的交易）、因接受

关联方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提供软硬件系统设备、行政后援、人力资源服务产生的服务费累计金额 510.9559 万元（该部分为统一交易协议项下的交易）、其他关联交易金额累计 1022.9825 万元。

3.截至 2025 年末，我司与关联方上海汇经置业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累计关联交易金额共 430.7870 万元，包括支付的房屋租金及退回保证金。

4.截至 2025 年末，我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累计关联交易金额共 590.0321 万元。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6TV15SG3Z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8192 号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保险资管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交银保险资管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我们独立于交银保险资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8192 号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交银保险资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交银保险资管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交银保险资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8192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交银保险资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交银保险资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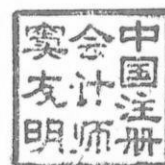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窦友明



胡昊



日期： 2026年 4月 10日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年</u>	<u>2024年</u>
货币资金	6	24,014,052	51,085,091
应收账款		519,995	597,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217,042,077	164,573,032
固定资产	8	2,436,825	2,924,214
使用权资产	9(1)	17,949,724	27,222,841
无形资产	10	6,968,254	5,677,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5,963,398	6,592,352
其他资产	12	9,278,974	6,226,324
资产总计		<u>284,173,299</u>	<u>264,898,902</u>

刊载于第 8 页至第 3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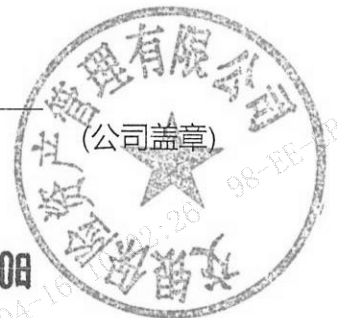
	附注	2025年	2024年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	27,407,567	26,361,271
应交税费	14	3,032,596	5,995,389
其他负债	15	14,482,747	12,994,511
租赁负债	9(2)	17,912,453	27,118,062
负债合计		<u>62,835,363</u>	<u>72,469,233</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	100,000,000	100,000,000
盈余公积	17	12,133,794	9,242,967
一般风险准备	17	5,431,116	2,540,289
未分配利润		103,773,026	80,646,4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21,337,936</u>	<u>192,429,669</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284,173,299</u>	<u>264,898,902</u>

此财务报表已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高平
企业负责人

张寿平
总经理

孔亮
财务负责人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6年 4月 10日

刊载于第 8 页至第 3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125,470,095	123,193,632
资产管理费收入	18	120,871,939	105,324,462
利息净收入		210,511	311,897
投资收益	19	3,288,040	3,398,92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195)	179,617
其他业务收入		-	56,729
其他收益	20	1,154,800	13,922,000
营业支出		(84,426,622)	(89,067,737)
税金及附加		(670,180)	(556,030)
业务及管理费	21	(83,763,776)	(86,582,254)
其他业务成本	22	(107,673)	(1,700,687)
信用减值损失		115,007	(228,766)
营业利润		41,043,473	34,125,895
加：营业外收入		-	116,502
减：营业外支出		(1,150,000)	-
利润总额		39,893,473	34,242,397
减：所得税费用	23	(10,985,206)	(8,839,512)
净利润		28,908,267	25,402,88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28,908,267	25,402,885

刊载于第 8 页至第 3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的资产管理费收到的现金		128,201,416	111,531,22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0,523	311,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588	14,121,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571,527	125,964,4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591,820)	(49,281,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30,792)	(11,303,2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58,211)	(25,142,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480,823)	(85,727,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	34,090,704	40,237,44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185,833	21,026,6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8,040	3,398,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73,873	24,425,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710,075)	(18,384,5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4,453,135)	(4,038,0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63,210)	(22,422,624)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89,337)	2,002,934

刊载于第 8 页至第 3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5 年</u>	<u>2024 年</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偿还租赁支付的现金		<u>(7,587,404)</u>	<u>(7,782,154)</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u>(7,587,404)</u></u>	<u><u>(7,782,154)</u></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24(2)	(27,186,037)	34,458,2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1,313,846</u>	<u>16,855,620</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	<u><u>24,127,809</u></u>	<u><u>51,313,846</u></u>

刊载于第 8 页至第 3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000,000	9,242,967	2,540,289	-	80,646,413	192,429,66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	28,908,267	28,908,267
2. 提取盈余公积	-	2,890,827	-	-	(2,890,827)	-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2,890,827	-	(2,890,827)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000,000	12,133,794	5,431,116	-	103,773,026	221,337,936

刊载于第 8 页至第 3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000,000	6,702,678	-	-	60,324,106	167,026,78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	25,402,885	25,402,885
2. 提取盈余公积	-	2,540,289	-	-	(2,540,289)	-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2,540,289	-	(2,540,289)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000,000	9,242,967	2,540,289	-	80,646,413	192,429,669

刊载于第 8 页至第 3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人寿”)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取得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交银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502号)。本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注册成立并取得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编号为91310000MA1FL6M03J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批准的营业期限为2019年6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交银人寿对本公司出资比例为100%,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8)第310ZB006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交银人寿,最终母公司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应收款项账龄来评估资产管理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业务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客户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均在 1 个月内（含一个月），本公司评估应收款项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公司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持有的资产管理公司理财产品。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公司管理层基于所有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公司所拥有的权力、所享有的可变动回报和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动回报的能力。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0 - 5年	5%
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	0 - 5年	5%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软件，以成本计量。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软件按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0)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资产管理费收入：根据委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确认当期收入；
- 利息收入：以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并确认当期收入。

(1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暂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为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3) 风险准备金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原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银保监令〔2022〕2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令〔2020〕5号)、《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令〔2018〕32号)的相关规定,金融机构应当定期将风险准备金的使用情况报告金融管理部门。风险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金融机构违法违规、违反资产管理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资产管理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本公司风险准备金的计提分产品和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进行:

(a)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公司开展保险资管产品业务,应当按照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保险资管产品余额的 1%时可不再提取。

(b) 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

公司开展税延养老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应当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资金余额的 1%时可以不再提取。

(c) 其他受托投资业务风险准备金

公司开展其他受托投资业务,应当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 0.5%计提风险准备金。

如因保险资管产品或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资产余额变动,或风险准备金使用后的余额低于保险资管产品或税延养老保险投资账户资产余额的 1%时,将继续提取,直至重新达到保险资管产品或税延养老保险投资账户资产余额的 1%。

本公司按照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1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判断。本公司基于对预期的税务检查项目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5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基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a)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36 号)，本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6 货币资金

	2025 年	2024 年
银行存款	24,127,809	51,313,846
加：应收利息	2	11
减：活期存款减值准备	(113,759)	(228,766)
	<u>24,014,052</u>	<u>51,085,091</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均为存放于银行的活期存款，其中存放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 25(2)(b)(i)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 年	2024 年
资产管理产品	<u>217,042,077</u>	<u>164,573,032</u>



8 固定资产

	计算机及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953,193	1,093,150	3,046,343
本年新增	2,696,066	5,155	2,701,221
2024年12月31日	4,649,259	1,098,305	5,747,564
本年新增	72,766	72,594	145,360
2025年12月31日	<u>4,722,025</u>	<u>1,170,899</u>	<u>5,892,924</u>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1,596,774	840,019	2,436,793
本年计提	271,715	114,842	386,557
2024年12月31日	1,868,489	954,861	2,823,350
本年计提	599,495	33,254	632,749
2025年12月31日	<u>2,467,984</u>	<u>988,115</u>	<u>3,456,099</u>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2,254,041</u>	<u>182,784</u>	<u>2,436,825</u>
2024年12月31日	<u>2,780,770</u>	<u>143,444</u>	<u>2,924,214</u>



9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71,889,786
本年增加	-
2024年12月31日	71,889,786
本年减少	(2,163,522)
2025年12月31日	<u>69,726,264</u>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37,440,403
本年计提	7,226,542
2024年12月31日	44,666,945
本年计提	7,109,595
2025年12月31日	<u>51,776,540</u>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17,949,724</u>
2024年12月31日	<u>27,222,841</u>

(2) 租赁负债

	<u>2025年</u>	<u>2024年</u>
租赁负债	<u>17,912,453</u>	<u>27,118,062</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



10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 其他软件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3,535,365
本年增加	730,146
2024年12月31日	14,265,511
本年增加	3,846,787
2025年12月31日	18,112,298
累计摊销	
2023年12月31日	6,199,029
本年计提	2,388,589
2024年12月31日	8,587,618
本年计提	2,556,426
2025年12月31日	11,144,044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6,968,254
2024年12月31日	5,677,893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		2024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租赁负债	4,620,322	18,481,288	6,932,868	27,731,472
应付职工薪酬	2,927,013	11,708,052	4,382,932	17,531,728
预提费用及风险准备金	1,638,936	6,555,744	1,051,367	4,205,468
无形资产摊销	1,292,588	5,170,352	1,043,973	4,175,892
资产减值准备	28,440	113,760	57,191	228,764
合计	<u>10,507,299</u>	<u>42,029,196</u>	<u>13,468,331</u>	<u>53,873,324</u>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		2024年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4,487,431	17,949,724	6,805,710	27,222,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6,470	225,880	70,269	281,076
合计	<u>4,543,901</u>	<u>18,175,604</u>	<u>6,875,979</u>	<u>27,503,916</u>

(3) 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5,963,398</u>	<u>6,592,352</u>



12 其他资产

	注	<u>2025年</u>	<u>2024年</u>
其他应收款	(1)	2,345,129	2,271,625
预付账款	(2)	5,806,632	3,269,007
待摊费用		957,910	685,692
长期待摊费用		169,303	-
合计		<u>9,278,974</u>	<u>6,226,324</u>

(1) 其他应收款

	<u>2025年</u>	<u>2024年</u>
租赁押金	2,345,129	2,251,351
其他	-	20,274
合计	<u>2,345,129</u>	<u>2,271,625</u>

(2) 预付账款

	<u>2025年</u>	<u>2024年</u>
预付系统采购开发款	2,952,940	2,333,291
预付终端服务费	908,080	-
预付财务顾问费	793,009	-
预付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717,618	124,735
预付员工团体保险费	273,682	257,334
预付员工补充医疗保险费	-	509,500
其他	161,303	44,147
合计	<u>5,806,632</u>	<u>3,269,007</u>



13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5年	2024年
应付短期薪酬	(1)	26,703,291	26,361,27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704,276	-
合计		<u>27,407,567</u>	<u>26,361,271</u>

(1) 短期薪酬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61,271	34,270,930	(34,130,294)	26,501,907
社会保险费	-	2,041,986	(1,840,602)	201,3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97,557	(1,799,770)	197,787
工伤保险费	-	44,429	(40,832)	3,597
住房公积金	-	2,663,080	(2,663,08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13,839	(713,839)	-
职工福利费	-	1,256,537	(1,256,537)	-
合计	<u>26,361,271</u>	<u>40,946,372</u>	<u>(40,604,352)</u>	<u>26,703,291</u>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26,249	40,868,990	(35,833,968)	26,361,271
社会保险费	-	2,045,970	(2,045,97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010,806	(2,010,806)	-
工伤保险费	-	35,164	(35,164)	-
住房公积金	-	2,636,246	(2,636,24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42,768	(742,768)	-
职工福利费	-	1,936,196	(1,936,196)	-
合计	<u>21,326,249</u>	<u>48,230,170</u>	<u>(43,195,148)</u>	<u>26,361,271</u>



(2) 设定提存计划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养老金	-	3,550,929	(3,119,392)	431,537
失业保险费	-	110,996	(93,016)	17,980
企业年金	-	4,945,496	(4,690,737)	254,759
合计	-	8,607,421	(7,903,145)	704,276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养老金	-	3,510,670	(3,510,670)	-
失业保险费	-	109,776	(109,776)	-
企业年金	-	2,202,273	(2,202,273)	-
合计	-	5,822,719	(5,822,719)	-

14 应交税费

	2025年	2024年
企业所得税	2,400,989	5,541,705
增值税及附加	486,205	246,130
个人所得税	121,610	205,933
印花税	23,792	1,621
合计	3,032,596	5,995,389



15 其他负债

	<u>2025年</u>	<u>2024年</u>
应付关联公司款项 (附注 25(2)(b)(ii))	5,217,524	5,109,559
应付风险准备金	4,177,384	4,069,709
应付服务费	3,293,615	1,758,579
其他	1,794,224	2,056,664
合计	<u>14,482,747</u>	<u>12,994,511</u>

16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出资情况如下：

	<u>2025年</u>		<u>2024年</u>	
	<u>金额</u>	<u>持股比例</u>	<u>金额</u>	<u>持股比例</u>
交银人寿	<u>100,000,000</u>	<u>100%</u>	<u>100,000,000</u>	<u>100%</u>

17 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u>2024年</u>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本年提取</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u>
盈余公积	9,242,967	2,890,827	-	12,133,794
一般风险准备	2,540,289	2,890,827	-	5,431,116
合计	<u>11,783,256</u>	<u>5,781,654</u>	<u>-</u>	<u>17,564,910</u>

	<u>2023年</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u>本年提取</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u>
盈余公积	6,702,678	2,540,289	-	9,242,967
一般风险准备	-	2,540,289	-	2,540,289
合计	<u>6,702,678</u>	<u>5,080,578</u>	<u>-</u>	<u>11,783,256</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因公司违法违规、违法合同规定、操作失误或技术故障等给保险资管产品、受托管理资产等造成的损失。

18 资产管理费收入

	<u>2025年</u>	<u>2024年</u>
受托资产管理费收入	104,711,617	90,201,791
产品管理费收入	16,160,322	15,122,671
合计	<u>120,871,939</u>	<u>105,324,462</u>

本财务报表期间确认的关联方资产管理费收入详见附注 25(2)(a)(ii)。

19 投资收益

	<u>2025年</u>	<u>2024年</u>
理财产品红利收入	3,210,074	3,384,559
理财产品价差收入	77,966	14,368
合计	<u>3,288,040</u>	<u>3,398,927</u>

20 其他收益

	<u>2025年</u>	<u>2024年</u>
政府补助	1,075,000	13,922,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9,800	-
合计	<u>1,154,800</u>	<u>13,922,000</u>



21 业务及管理费

	<u>2025年</u>	<u>2024年</u>
工资及福利费	40,472,963	45,007,459
服务费	16,532,922	14,364,6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09,595	7,226,542
社会统筹保险费	5,703,911	5,666,416
住房公积金	2,663,080	2,636,246
无形资产摊销	2,556,426	2,388,589
学会会费	1,579,015	1,579,004
物业及公杂费	1,564,131	1,459,81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3,839	742,768
固定资产折旧	632,749	386,557
差旅费	522,053	656,662
租赁费	369,087	541,629
维护修理费	117,107	2,438,5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420	-
其他	3,182,478	1,487,392
	<u>83,763,776</u>	<u>86,582,254</u>
合计		

22 其他业务成本

	<u>2025年</u>	<u>2024年</u>
产品及受托业务风险准备金	107,673	982,175
其他	-	718,512
	<u>107,673</u>	<u>1,700,687</u>
合计		

公司开展保险资管产品业务，按照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保险资管产品余额的1%时不再提取。

公司开展税延养老保险资金运用业务，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受托管理投资账户资金余额的1%时不再提取。

公司开展其他受托投资业务，按照受托投资管理费收入的0.5%计提风险准备金。



23 所得税费用

	<u>2025年</u>	<u>2024年</u>
当期所得税	10,397,769	11,048,579
递延所得税	628,954	(2,218,259)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	(41,517)	9,192
合计	<u>10,985,206</u>	<u>8,839,512</u>

将列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u>2025年</u>	<u>2024年</u>
利润总额	39,893,473	34,242,39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73,368	8,560,59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053,355	269,721
汇算清缴差异	(41,517)	9,192
所得税费用	<u>10,985,206</u>	<u>8,839,512</u>



2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5年</u>	<u>2024年</u>
净利润	28,908,267	25,402,885
加：固定资产折旧	632,749	386,557
无形资产摊销	2,556,426	2,388,5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420	-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09,595	7,226,54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195	(179,617)
投资收益	(3,288,040)	(3,398,927)
信用减值损失	(115,007)	228,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 (增加)	628,954	(2,218,2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019,898)	(402,4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78,043	10,803,378
	<u>34,090,704</u>	<u>40,237,44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4,090,704</u>	<u>40,237,446</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5年</u>	<u>2024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4,127,809	51,313,846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1,313,846)	(16,855,620)
	<u>(27,186,037)</u>	<u>34,458,22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 增加额	<u>(27,186,037)</u>	<u>34,458,226</u>



25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交通银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银城中路 188 号	银行业	最终控制人	股份有限公司	任德奇
交银人寿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 环路 333 号东方汇经大厦 22-23 楼	保险业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庆艳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交通银行。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4 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	742.63 亿元	141.01 亿元	-	883.64 亿元
交银人寿	51 亿元	-	-	51 亿元

	2023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	742.63 亿元	-	-	742.63 亿元
交银人寿	51 亿元	-	-	51 亿元

(c)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银人寿	100,000,000	100%	-	-	100,000,000	100%



企业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银人寿	100,000,000	100%	-	-	100,000,000	100%

(d) 与本公司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汇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2) 关联交易

(a) 重大关联交易

(i)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025年	2024年
交通银行	210,409	310,326

(ii) 受托资产管理费收入

	2025年	2024年
交银人寿	104,711,617	90,201,791

(iii) 产品管理费收入

	2025年	2024年
交银人寿	7,926,001	5,201,584



(iv)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2025年</u>	<u>2024年</u>
发放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406,661	10,233,316

(v) 支付租赁费

	<u>2025年</u>	<u>2024年</u>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806,545	-
上海汇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32,247	7,728,987

(vi) 接受劳务或服务

	<u>2025年</u>	<u>2024年</u>
交银人寿	3,592,482	4,393,320

(vii) 财务顾问费

	<u>2025年</u>	<u>2024年</u>
交通银行	2,567,151	2,463,500

(viii) 团险费用

	<u>2025年</u>	<u>2024年</u>
交银人寿	281,827	268,289



(b)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i) 银行存款

	<u>2025年</u>	<u>2024年</u>
交通银行	<u>24,014,935</u>	<u>50,951,385</u>

(ii) 应付代垫款

	<u>2025年</u>	<u>2024年</u>
交银人寿	<u>5,217,524</u>	<u>5,109,559</u>

26 金融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公司所有业务均来源于中国境内，业务均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无重大汇率风险。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的变化将对本公司整体投资回报产生的影响较小。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交易性金融资产。于2025年12月31日，如果本公司持有上述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降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8,139,078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171,489元)。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4年12月31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现金流量预测并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本公司持有充足的使用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和金融资产，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按合同和估计到期日，本公司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5年				合计
	即期 / 不定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4,014,052	-	-	-	24,014,052
应收账款	-	519,995	-	-	519,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042,077	-	-	-	217,042,077
其他资产	-	93,778	2,251,351	-	2,345,129
资产合计	<u>241,056,129</u>	<u>613,773</u>	<u>2,251,351</u>	<u>-</u>	<u>243,921,253</u>
金融负债					
其他负债	14,482,746	-	-	-	14,482,746
负债合计	<u>14,482,746</u>	<u>-</u>	<u>-</u>	<u>-</u>	<u>14,482,746</u>
	2024年				
	即期 / 不定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085,080	-	-	-	51,085,080
应收账款	-	597,155	-	-	597,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73,032	-	-	-	164,573,032
其他资产	-	20,274	2,251,351	-	2,271,625
资产合计	<u>215,658,112</u>	<u>617,429</u>	<u>2,251,351</u>	<u>-</u>	<u>218,526,892</u>
金融负债					
其他负债	12,994,511	-	-	-	12,994,511
负债合计	<u>12,994,511</u>	<u>-</u>	<u>-</u>	<u>-</u>	<u>12,994,511</u>

27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7,042,077	-	217,042,077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4,573,032	-	164,573,032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2025 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2024 年度：无)。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28 资本管理披露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资产负债率	22%	27%

